

From:
 To: <ceo@ceo.gov.hk>
 Cc: <cso@cso.gov.hk>; <views@cab-review.gov.hk>
 Sent: Sunday, July 30, 2006 12:29 AM
 Subject: 與策發會探討另一種選舉模式

香港保守黨

To: 特首辦 From: 香港保守黨總幹事袁方華
 Cc: 政務司辦公室, 政制事務局

與策發會探討另一種選舉模式

策發會剛通過了一套選舉特首模式，先在提名這一關篩選候選人，再經過普選決定誰贏。若此方案得到中央和多數立法會議員的支持，我當然是支持的。但若得不到中央的支持，只能搞壞中央與曾政府的關係，將事情搞得更加複雜。為求安全計，不如將本黨的建議作為一個選擇，以防萬一中央不接納策發會的建議後的下臺階。

本黨的主張：“香港市民一人一票決定70%，中央政府決定30%”。具體做法是：採用選舉人票制(定下1000張選舉人票)，中央政府決定30%的選票(即300張選舉人票)，由全港一人一票普選決定70%的選票(即瓜分700張選舉人票)。先一人一票投票, 按得票率瓜分700張選舉人票，在完成此程式後的一至二個星期內，由中央政府投下那神聖的一票(即300張選舉人票)，再根據得選舉人票的多少決定誰當選。致於如何提名，可以要求200名登記選民提名即可。

照本黨之建議選特首，將形成香港特有的政黨政治體系，即愛國愛港服從中央政府的政黨政治。民主黨在2012年可能仍然打著反共的旗幟參加選舉，一定會輸(除非它得票率達73%即可得 $700 \times 73\% = 511$ 張選舉人票)。到2017年所有參與的政黨都會愛國愛港服從中央政府。有一定民意基礎的政黨領袖做特首，他(她)不需要再搞交易，支接任命自己人(即所屬政黨的精英)做副局長或助理，可以進一步減少高級公務員的職位。

為什麼要在香港實行本黨的七三開選舉呢？因香港地位特殊，進可以攻，退可以守。若在國內試行，民意高的人借民意發動“顏色革命”將一發不可收，中國政府一定不會冒這個險。香港會否發動“顏色革命”？我認為不可能。我們來一次假設，若在全民一人一票投票時，A黨得票率40%(即280張選舉人票)，B黨得票率30%(即210張選舉人票)，中央支持B黨，則B黨總得票 $210 + 300 = 510$ 張，贏。A黨必定不甘心，他們可能發動遊行示威等手段搞“顏色革命”。他們能成功嗎？這就要看香港人民的質素了。民主選舉建立在一個“信用”基礎上，若有無賴輸不起，輸打贏要，公然破壞選舉前的公約，人民會跟著他們跑嗎？另一種可能出現的情況就是A黨耍花招，用輿論造謠，誣蔑B黨在選舉中作假，轉移視線。只要政府和傳媒處理得好，A黨的陰謀不會得逞。因為香港有完整的法制體系，另香港人的文化水準普通都比較高，受人擺佈的可能性小的，另外香港有駐港解放軍，此軍絕對服從中央，受選舉的影響甚微。人民對中央及港府要守信用，中央及港府對香港士民更加要守信用。只有互守信用，普選才能一步一步到來。我們來分析比較本黨的七三開選舉模式與策發會模式。七三開模式，中央有30%的話事權，中央不支持的政黨基本上不可能贏，但她有機會參加選舉，她可以通過得票率看到自己黨的方向是否正確；她也有機會贏，即得票率超過73%即贏，講句良心話，若該黨得票率超過73%，中央應該放下成見，向該黨學習爭取民心的方法，並讓該黨執政。策發會模式，中央不支援的政黨沒機會參加選舉，該黨的不滿將會滋擾社會；另外，若某黨是一個政治流氓，在爭取提名時講一套，成功獲得提名後搞另一套，反中亂港，嘩眾取寵，而又讓此黨贏了選舉，則未來的五年將是香港人的惡夢。讓不守信用的人領導香港，不管此人的頭上刻有多少個‘民主’的金招牌，人民必定深受其害。

2006.7.29